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 党群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奓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负责党群服务项目的整体设置、安排和调度，为党员和群众提供综合性服务支撑平台；
- (二)负责联系、服务辖区党员；
- (三)负责综合审批便民服务工作；
- (四)承担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信访接待、权益保障、人力资源、残疾人事业、医保等事务性工作；
- (五)承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 (六)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奓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由 1 个部门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奓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8.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8.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18.06	总 计	62	318.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琴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318.06	31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06	266.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6.06	266.06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65	187.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1	7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	2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	2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	2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	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	20.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	20.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	19.1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	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318.06	31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06	266.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6.06	266.06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65	187.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78.41	7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	2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	2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	2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	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	20.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	20.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	19.1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	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罗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拔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8.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6.06	26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拔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47	2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8	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95	20.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8.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8.06	318.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18.06	总 计	64	318.06	318.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318.06	31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06	266.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6.06	266.06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65	187.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78.41	7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	2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	2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	2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	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8	6.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	20.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	20.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	19.1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	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青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0.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65	30201	办公费	0.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1.97	30202	印刷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85	30205	水费	0.2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7	30206	电费	2.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4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9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人员经费合计		300.04	公用经费合计					1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罗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罗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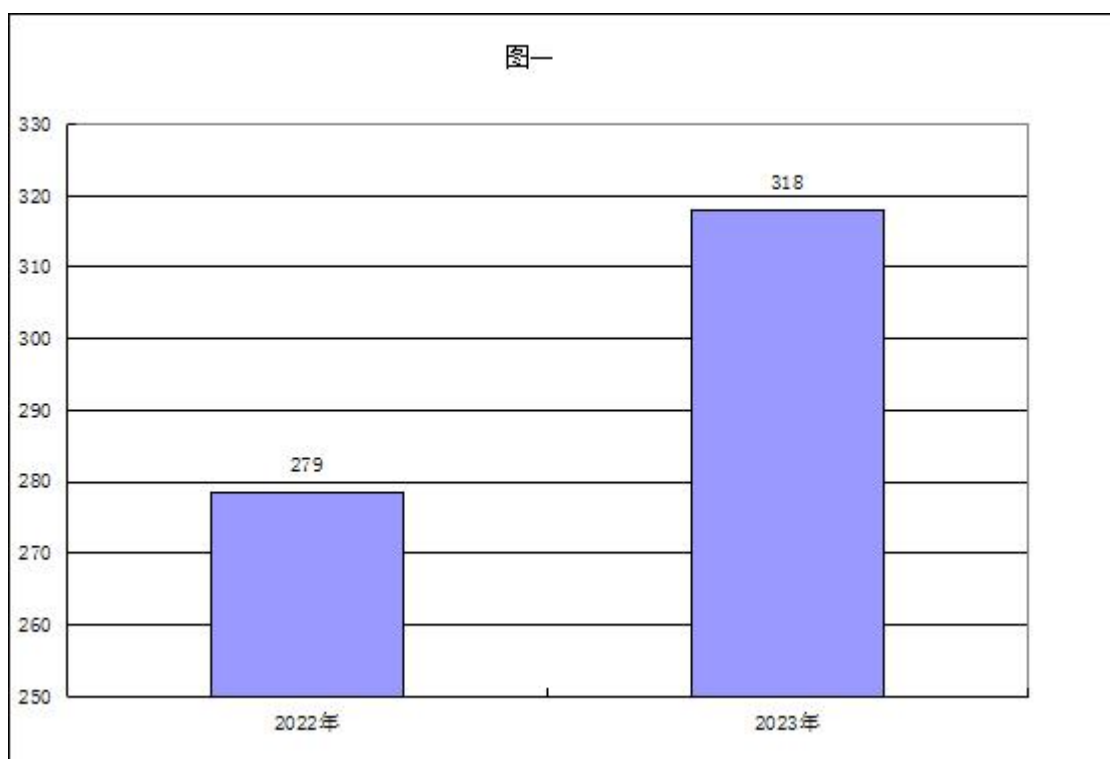
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318.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50 万元，增长 14.1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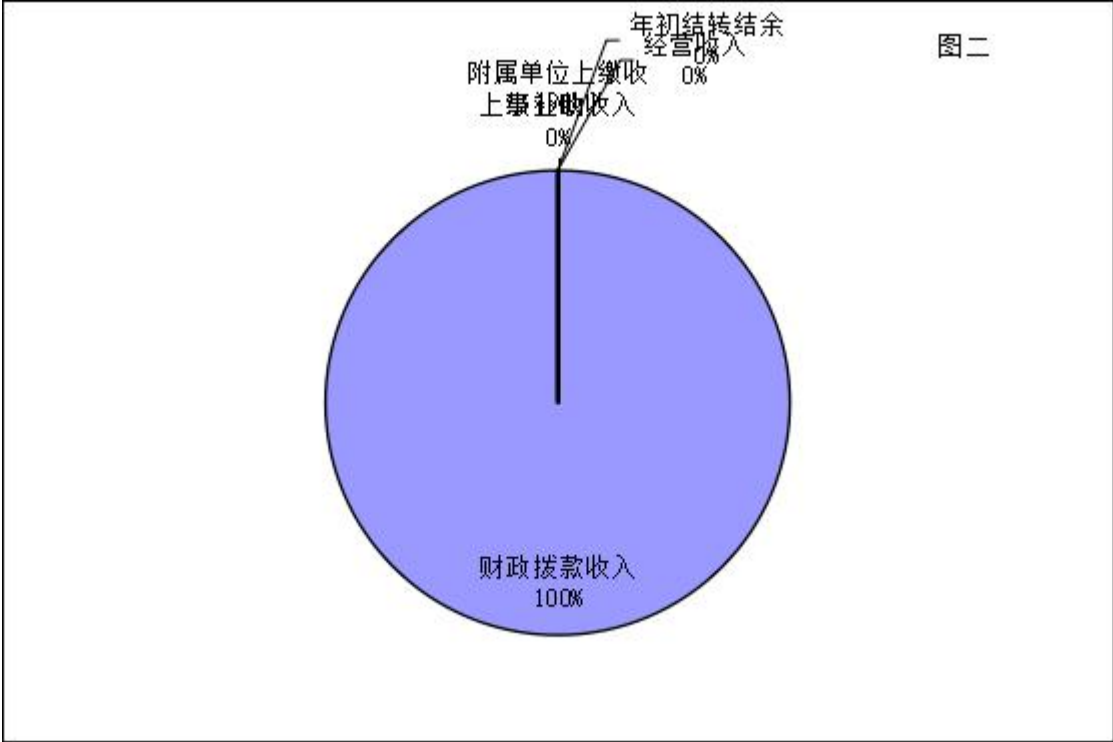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18.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9.51 万元，增长 14.1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8.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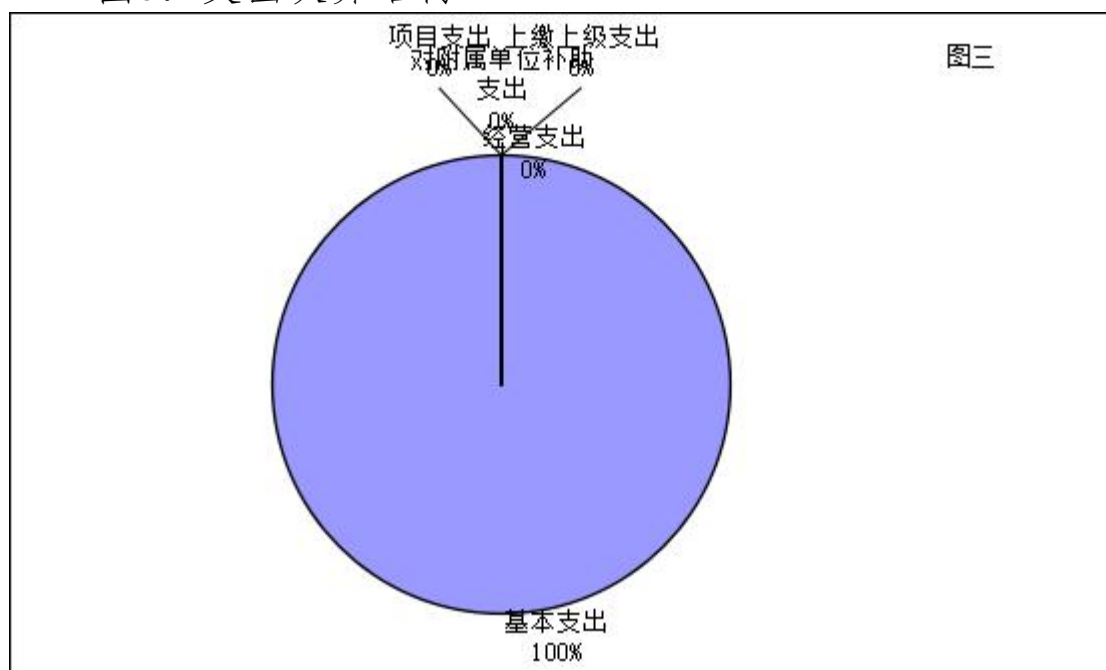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18.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39.51万元，增长14.18 %，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其中：基本支出318.06万元，占本年支出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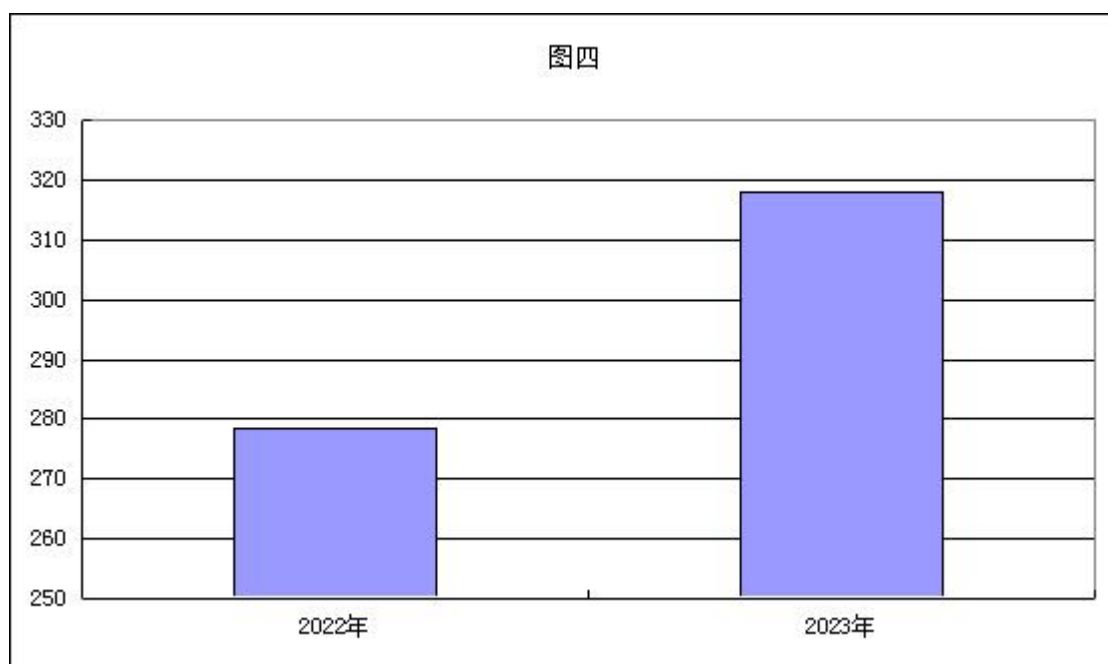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18.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51万元，增长14.1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8.06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9.51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动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动情况。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8.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9.51万元，增长14.1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类的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8.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6.06万元，占83.65%。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以及其他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支出，其中事业运行187.65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78.41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4.47万元，占7.69%。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6.58万元，占2.07%。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20.94万元，占6.58%。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19.10万元，提租补贴1.84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8.06万元，支出决算为31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318.0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7.65万元，支出决算为18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8.41万元，支出决算为7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47万元，支出决算为2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58万元，支出决算为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1万元，支出决算为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84万元，支出决算为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8.0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0.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0.65万元、津贴补贴91.97万元、绩效工资28.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4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58万元、住房公积金19.1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8.41万元。

公用经费18.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99万元、印刷费0.10万元、水费0.27万元、电费2.43万元、邮电费0.90万元、物业管理费0.36万元、差旅费4.50万元、维修(护)费0.45万元、会议费0.90万元、工会经费1.51万元、福利费2.9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7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没有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没有开展外宾接待工作。2023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没有来访对象。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没有接待对象，没有开展国内公务接待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动情况。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 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个，资金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以服务社会，关注弱势群体为目标，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益，解决社会问题，促进整个社会和谐发展。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6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严格开展，预算执行达标，资金使用合规，符合部门批复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 象山党群服务中心公益性岗位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服务社会、关注弱势群体、解决社会问题、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使用效率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资金设定目标要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二是及时申请下达项目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进行财政资金预算申报工作，确保项目规划落到实处。强化部门支出职责，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2. 完善机制。建立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绩效评价体质机制。确立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清晰、细化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确保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1. 双拥慰问

我街非常重视军烈属、困难退役军人慰问抚恤工作，采取在“春节”、“八一”建军节发放慰问金、物质的方式对军烈属及困难的退役军人进行慰问，开展“双节慰问”共计 33 人次，合计金额 182900 元。（含 300 元物资和 500 元现金由银行代发）。

2. 优待抚恤

2023 年现有 60 岁农村及退役军人 394 人，比去年新增 38 人，核减 7 人，重点优抚对象 78 人核减 5 人，确保各

类优抚对象和生活补助核查准确无误。对全街范围内的退役军人详细信息进行了准确采集并动态更新退役军人基础信息。

3. 建立问题台账

党群服务中心围绕资金监管不到位、资产监管不到位、土地流转交易监管不到位及“三资”其他事项监管不到位 4 个方面开展自查摸排，及时准确报送问题线索，同时全面排查“12345”市民范围热线、城市留言板、大信访等群众反映突出问题，开展自查自纠查摆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和线索清单、整改时限清单等工作台账，研究整改措施，实行销号管理，有序组织推进专项治理工作的开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双拥慰问	我街非常重视军烈属、困难退役军人慰问抚恤工作，采取在“春节”、“八一”建军节发放慰问金、物质的方式对军烈属及困难的退役军人进行慰问，开展“双节慰问”共计 33 人次，合计金额 182900 元。（含 300 元物资和 500	已完成

		元现金由银行代发）。	
2	优待抚恤	2023 年现有 60 岁农村及退役军人 394 人，比去年新增 38 人，核减 7 人，重点优抚对象 78 人核减 5 人，确保各类优抚对象和生活补助核查准确无误。对全街范围内的退役军人详细信息进行了准确采集并动态更新退役军人基础信息。	已完成
3	建立问题台账	党群服务中心围绕资金监管不到位、资产监管不到位、土地流转交易监管不到位及“三资”其他事项监管不到位 4 个方面开展自查摸排，及时准确报送问题线索，同时全面排查“12345”市民范围热线、城市留言板、大信访等群众	已完成

		反映突出问题，开展自查自纠查摆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和线索清单、整改时限清单等工作台账，研究整改措施，实行销号管理，有序组织推进专项治理工作的开展。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本单位在本年度未开展整体绩效评价工作

二、2023年度麦山党群服务中心公益性岗位人员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2023 年度部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3.15

项目名称	麦山党群服务中心公益性岗位人员项目经费
------	---------------------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60		60	100%	
		...					
		合计	60		60	10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6 人	6 人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质量	100%	100%		
		质量指标	人员到位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自己支出合理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服务满意度	100%	10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